

義守大學「醫學影像暨組織工程」微學分學程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110.12.20)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114.12.15)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115.07.23) 通過

壹、學程目的：本校為發展主題式學習模組課程，增加學生修課彈性及跨領域之學習，特開設此學分學程。微學程課程包含具學理基礎、動手實作及演練精神或可連結業界需求與資源之學習型態，以加強學生之學習。

貳、發展重點與特色：

本微學分學程整合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及醫學工程學系共同開設「醫學影像暨組織工程」微學分學程，發展重點與特色如下：

- 1.本學程課程包括醫學造影、放射科學、生物醫學工程等相關基礎科目及應用科目，培養學生具備理論知識與實務經驗。
- 2.使學生具備相關專業素養，培養跨領域知識與技能，以符合未來就業市場之需求。
- 3.訓練學生具備第二專長，提昇未來就業競爭力。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學生。

肆、課程系統：

1. 本微學程之結業學分總數為 9 個學分，包括基礎、核心、應用各至少修習一門課程。未修足上述規定學分者，不得申請有關修習本微學程之任何證明。
2. 學生修習本微學程之科目應至少 4 學分(含)以上為非原科系課程，由學生所屬學系決定是否計算為畢業總學分數。
3. 學生修習本微學程之非原系課程者，當學期可提高選課學分數上限至多 3 學分，其餘本微學程所修習課程之成績須併入當學期之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
4. 學生修習本學程之學科學分數，由原屬學系決定是否計算為畢業總學分數。
5. 已符合各該系、所畢業資格而尚未修滿本微學程規定之學分者，不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
6. 修課學生參加微學程課程後，須於 e-portfolio 登錄修習課程與時數。

伍、學程開始日期：一一〇學年度第二學期。

陸、申請日期：依照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申請修讀本微學程。

柒、申請程序：請向原就讀學系提出，經原學系系主任同意後，由該系助理交由二系所共同組成之學程委員會審核，通過後送醫放系登記。

捌、修習證書申請程序：學生修畢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由學程委員會審查確認並頒發證書，證

書上將載明所修習課程科目。

- 1.修畢本學程應修學分且成績及格之學生，應至各系網頁下載「申請學程證書用」Word 檔案，依照該檔案內容之說明填寫相關申請資料。
- 2.請將該檔案 e-mail 給各系助理，並列印該檔案第 2 頁，以及附上歷年成績單正本，送交各系辦公室即完成申請程序。
- 3.收件期間為每年 6 月 10 日至選課截止日及 2 月 1 日至選課截止日。

玖、主辦單位：本微學程由二系系主任及各系教師推派一人擔任委員，召集人由醫放系系主任擔任。委員會每學期至少應開會一次，共同規劃、討論、議決學程相關事宜。



「醫學影像暨組織工程」微學分學程

序號	課程分類	系所	微學程 必/選修	學分	課程名稱	備註
1	基礎	醫放系	選修	1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初探	至少一門
		醫工系	選修	3	生物技術概論	
2	核心	醫放系	選修	2	醫學影像處理	至少一門
		醫工系	選修	2	再生醫學暨組織工程導論	
3	應用	醫放系	選修	2	AI 於醫學影像應用與實務	至少一門
		醫放系	選修	2	醫學影像處理存儲系統	

備註:課程若有調整時，由學程委員會決定學分之認列。

